**2023年复试考生资格审查材料的说明**

各位同学：

研究生复试招生工作将在近期启动，为保证资格审查质量，请各位同学于复试资格审查时提供以下材料：

（自行**制作资格审查清单列表**（包含**姓名、报考专业、材料名称、材料份数**等），并按照清单列表顺序放置以下材料）

1.复试通知单（打印件）；

2.个人签字的诚信承诺书（原件）；

3.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正反面在一张页面上，注明“研招复试资格审查用”）；

4.《石河子硕士研究生复试思想品德考核表》（原件，需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5.《石河子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考生资格审查表》（需贴上照片，填完考生基础信息）；

6.应届本科毕业生：完整注册后的学生证（高校教务部门颁发的学生证）原件和复印件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的打印件（http://www.chsi.com.cn/xlcx/bgcx.jsp）；

7.往届本科毕业生：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专升本考生：专科毕业证原件或本科结业证原件或成人高校应届本科生证明原件及复印件等；

学历学籍认证材料：（学籍学历认证网址：http://www.chsi.com.cn/）

①应届生提供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②往届毕业生提供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③不能提供材料②的考生需提供《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

8.考生自我介绍（包括政治表现、外语水平、业务和科研能力、研究计划）打印件；

9.大学期间学习成绩单（教务处盖章的原件）、专四、专八级成绩单（原件和复印件）等；（特殊情况：如若丢失或未参加过专业四级、八级考试，请备注）

10.毕业论文题目及成绩、参与科研项目结项书、科研成果（论文和著作）、获奖或荣誉证书的原件及复印件；**（请尽量备齐，此项作为综合能力成绩支撑材料）**

11.一寸免冠照片4张。

**特别材料：**  
享受少数民族政策的考生应提前与我校联系说明（未提前联系的少数民族考生，视为不享受少数民族政策），并提供：与在国务院公布的民族区域自治地方的工作单位签订的定向培养的协议书扫描件。